

第二十二章 臘八趣事

日上三竿，明亮的陽光透過糊著高麗紙的窗戶，在暖閣的地上投射出窗櫺方方正正的影子。碧紗櫺的帳簾動了動，傳出窸窣窸窣的穿衣聲，接著有一雙穿著軟緞膝褲的修長細腿穿出帳簾，垂在床邊，但還不等踏上鞋子又被扯了回去。

林乾赤裸著上身，寬肩窄腰，肌肉緊實，剛毅的面容因為心情愉悅而顯得神采飛揚，可是說出口的話卻是刺耳，「還沒伺候我穿衣，著急往哪裡去？」

杜俏低聲回答，「今日是臘八，我去問問灶上熬了臘八粥沒有。」

林乾冷哼一聲，「這點小事還得妳親自過問，要那些管事嬾嬾有什麼用，白吃飯的？」

杜俏微笑著說：「侯爺要起了吧，我伺候侯爺穿衣。」

林乾卻縮進被子裡，道：「暫且還不想起。」順勢也將杜俏拉倒在床上，粗壯的胳膊熟練地摟住她的身子，「再陪我躺躺，沒抱夠。」手指卻悄悄探進她的衣襟，尋到高聳之處，用力握住。杜俏蒼白的臉上泛起一抹緋紅，想起昨夜他也是這樣，先是粗暴地扯開她的衣服，再就是握著兩團渾圓，只顧著搓揉，不知該如何繼續。

林乾在情事上是空白一片，先前忙著習武，無心情慾，後來到了軍營，起了那種心思，可是身邊沒有看得上眼的女人，他知道的所有關於女人的知識都是聽士兵閒談來的。

杜俏雖然受過教導，出嫁前夜是小章氏嬾代母職，只隱晦說了兩句，後來就是趙嬾嬾，不過兩人說的大同小異，都是閉著眼裝死，到底應該怎麼行事卻一點都沒說。

在她們看來，房裡的事是男人主導，女人從順就行。

結果兩個毫無經驗的人湊在一起，折騰了好半天還是沒有進入狀況。

再後來，終於憑著本能摸索到緊要處，卻因為體位有了爭執。

林乾的右腿沒辦法施力，趴著根本撐不住，杜俏腹部發脹，受不住壓，兩人試了好幾種姿勢都不得要領，最後林乾軟硬兼施，逼著杜俏坐在他身上，才成就了夫妻之實。

林乾意猶未盡，可是杜俏直嚷著疼死了、不想再來第二次，他顧及杜俏身子弱，到底沒有強迫，卻是暗暗後悔，蹉跎了兩年好時光，否則現在說不定都有兒子或女兒了。

不過後悔之餘他也暗下決心，等杜俏康復，一定要將浪費的光陰補回來。

到底是不習慣賴床的人，林乾只略躺了片刻就要起身。

杜俏將備好的衣衫拿過來，林乾掀開被子，露出那條斷了半截的腿。

杜俏看了看，伸手去摸，問：「怎麼傷的？還疼不疼？」

林乾的目光有些閃躲，卻佯裝不在意地說：「中了毒箭，當時右手受了傷，左手力氣不夠，砍了好幾下才砍斷，就留了這些疤。」

沒想到竟然是他自己將小腿砍斷的，當時身邊怎麼沒有人跟著？他拖著傷腿是怎麼找到方法止血的？又是怎樣強撐著活下來的？

杜俏想不明白，也不敢想。

林乾扯了扯嘴角，繼續道：「回京城後，原本在我屋裡的一個丫鬟伺候我洗澡，我剛脫下褲子，

她嚇得尖叫一聲就暈過去了。妳怕不怕？」

杜俏張開雙臂環住他的肩頭，「我不怕，就是覺得幸運。」

林乾不信，將她拉到面前，目光探究地看著她。

杜俏笑著抱怨，「想嫁給你的女人那麼多，若非如此，怎麼能輪得到我？」

「所以說妳傻，別人棄之如敝屣的東西，妳卻……」林乾不知該怎麼說下去。

杜俏笑盈盈地接話，「我是傻人有傻福，不過你也別仗著腿腳不靈便就偷奸耍滑，你是我的夫君，得為我撐起天。」

聞言，林乾沉默了，突然眼睛一瞪，「不快點伺候穿衣，想把夫君凍死？」

杜俏連忙抖開衣衫，他卻不接，展臂將她摟在懷裡，「阿俏，以後咱們好好過日子吧。」

位於忠王府西邊有一處院落，粉瓦灰牆、烏漆門扇，上面掛著寬約三尺的匾額，書有「嘉木堂」三字，門內以青磚鋪地，兩側皆是抄手遊廊，廊下種了一排冬青，上頭猶有積雪尚存，映著碧綠的枝葉，顯得生機勃勃。

一名男子負手站在遊廊前，袍袖被風揚起，使得他挺直的背影越發清瘦。

少頃，男子轉過身來，臉上的銀色面具遮住了大半個臉龐，面具遮掩下的雙眸卻是黑亮，眼神幽深。

與他相向而立的是一位十八九歲的少年，穿著青蓮色細葛布長衫，頭上的束髮插一支木簪固定，打扮甚是簡單，眉宇間卻流露出屬於天潢貴胄的驕傲，氣勢宛如天上紅日，耀眼得讓人不敢直視。

少年便是嘉木堂的主人，忠王世子，楚尋。

「如此說來，大人是想要袒護武雲飛？」楚尋拂一下樹枝，抖落積雪無數，漫不經心地問。戴上面具，杜仲的身分就是錦衣衛特使，他淡然回答，「並非袒護，而是武雲飛罪不致死。朝廷軍餉供應不足，士兵要吃飯，有的還有家小要照顧，朝廷不能讓他們在前頭殺敵護國，卻將他們的家小留在後頭挨餓，再者說，不單是大同，漠北一線盜賣軍糧的大有人在，總不能把所有守城的將領全都定罪。」

楚尋笑了笑，「大人這麼篤定武雲飛只是單純賣軍糧，而不是與韃靼人勾結？」

「本官願以項上人頭擔保。」杜仲唇角微翹，似是掛著笑意，聲音卻冷肅堅定。

楚尋看了看他，道：「既然如此，為著大人您，我就暫且相信武雲飛一回，明早上朝，我會親自遞上摺子。」

杜仲拱手致謝，「辛某為邊防萬千將領謝世子高義。」

楚尋緊盯他的眼眸，久久不出聲，突然啟唇一笑，「大人很像我以前認識的一個人。」

「哦？」杜仲揚高聲調，「不知是何人？」

楚尋慢條斯理地回答，「是十一年前，我隨皇上去白塔寺遊玩遇到的少年。據圓通方丈說，少

年被仇家所傷，幾乎喪命，躲在寺裡避難。」

「命垂一線啊。」杜仲挑眉，「少年可救過來了？」

「圓通方丈曾說那個少年前途無量，乃國之棟梁。既然前途無量，想必不會輕易死去。」楚尋說著卻歎了氣，「這些年，我一直在打聽他的消息，想與之結識。」

「既是國之棟梁，輔佐的必然是君王，世子肯定有機會遇到他。」

「我也是這麼想。」楚尋點頭，轉而又道：「今天是臘八，宮裡賞了臘八粥下來，大人一同喝一碗吧。」

杜仲笑著拒絕，「臘八粥合該一家人一起喝，我這個外人就不摻合了，煩請世子代為向王爺告辭。」

楚尋滿口答應，笑著送他出去。

出了忠王府大門，杜仲長舒一口氣，這樣虛虛實實真真假假，試探來試探去的日子真無趣。他的眼前忽然浮現出易楚明媚動人的小臉，不如就去看看她吧，畢竟臘八粥合該一家人一起喝才是。

杜仲立刻策馬回到半坡桐，換了打扮轉而從麵館出來，心急如焚地朝曉望街走去，臨近濟世堂便放緩了步伐，警覺地暗自四下打量，確定無事才慢悠悠地踏上石階，撩起醫館門口的棉布簾子。

易庭先跟往日一樣端坐在櫃檯後頭，他身邊的椅子上坐著一個四十出頭的中年男子，男子戴著鑲毛皮帽，穿著灰褐色杭綢長袍，一張長方臉保養得很好，皮膚細白，左手中指上套了一只碧綠油亮的玉扳指。

瞧這打扮，自然不是曉望街的住戶，倒像哪個顯貴人家的管事。

中年男子看到有人來，客套地笑了笑，轉頭湊近易庭先。

杜仲不動聲色地豎起耳朵，聽到男子有意壓低的聲音說道：「侯爺的意思是，夫人跟阿楚姑娘頗為投緣，想認為義妹，不知先生意下如何？」

杜仲一愣，易楚最近接觸的侯府只有威遠侯府，難不成是阿俏想認她做義妹？

真是胡鬧！阿楚是他要娶的人，如果阿俏認她當義妹，那他還怎麼娶，這不是亂了套了？

杜仲面色一沉，只靜靜站在門旁，等待易庭先的回答。

易庭先淡淡笑著，「能得侯爺夫人青眼是小女的福氣，只是她自幼頑劣，沒學過什麼規矩，見不得大世面，再者她明年就要成親，得留在家中待嫁，不好出去走動。」

管事為人圓滑，一聽就知道這是拒絕了，也不著惱，仍是笑著道：「先生不必急著回答，再考慮幾天。我先回去覆命，明日辰初三刻來接阿楚姑娘過府診治夫人，可好？」

「可以，我讓小女提早準備好，不會耽擱行程。」說罷便起身送客。

管事朝易庭先作個揖，又朝杜仲禮貌一笑，提著袍角便出了門。

杜仲佯裝不知何事，舉起手裡的紙包笑著道：「前幾日喝了先生的好茶，正好我昨日也得了些好茶葉，拿來請先生品味，不知先生現下可有空，或者手談一局？」

易庭先方才聽那管事說的話，心裡頗不是滋味，正想找事排解，當即將杜仲請進裡面，又回頭喊女兒。

易楚忙著宰鯉魚，此時正在刮魚鱗。

她今天起了大早，熬了一鍋香稠的臘八粥，送一大碗給隔壁吳家，同樣送了一大碗到顧家，正巧顧瑤的舅舅帶了一簍活鯉魚過來，顧瑤挑了兩條特別大的讓她帶回家。

她打算午飯煮一條，留一條養在水缸裡，等著過年吃。

這時聽到父親的喊聲，她連圍裙顧不得摘下，只洗了洗手就匆匆進了醫館，不料一掀開簾子就看到了杜仲。

光潔飽滿的額頭，高挺筆直的鼻梁，明明生得俊朗文雅，卻總是帶著冷漠疏離，只是這般冷漠的神色在抬頭見到她的剎那，就像將冰雪消融的冬陽一般，變得溫暖又和煦。

易楚的臉立刻紅了，她欠身福了福，看向父親，「爹，您找我？」

易庭先瞧見女兒的羞色，猛然醒悟不該唐突叫她出來，側眼瞧見杜仲正襟危坐、目不斜視的樣子，暗暗讚許，拿過茶葉包對女兒道：「這是杜公子帶來的茶，妳去沏兩杯來。」

「好。」易楚答應著，心裡卻暗罵，堂堂錦衣衛特使不去緝捕巡察，跑到這裡獻殷勤。

咦，獻殷勤？

念頭剛起，易楚就被自己嚇了一跳。

他之所以會來這裡，還有人比她自己更清楚原因嗎？

她拿著茶葉包，說不清心裡是憂是喜，又有說不出的怨氣，若是他當真有意，為什麼不堂堂正正請媒人來提親，這樣偷偷摸摸鬼鬼祟祟的，把她當成什麼了？

她忿忿地燒著水，洗淨了茶壺，打開茶葉包就聞到清淡綿長的茶香，和前幾天喝過的那種一樣。

這麼好的茶，讓那個人喝真是可惜。

她一時起了惡趣，捏了幾顆鹽粒放進碗裡，倒了些許開水讓鹽融化，再將鹽水倒進其中一個茶盞，續好茶水就放進托盤，小心翼翼地端進醫館。

兩個男人正目不轉睛、心無旁騖地盯著棋盤。

她輕手輕腳地將未加鹽的茶盞放到父親面前，加鹽的當然就放到杜仲面前，之後微微屈膝，道：「公子、爹爹，請用茶。」

易庭先嘗了一口，稱讚不已，「甘香不輸龍井、清冽不次於雲霧，不知此茶何名？」

杜仲走了一步棋方抬起頭回答，「這是產自龍鴻山的野茶，因產量不多，每年不過兩三斤，故而沒什麼名聲，倒是口味極好。」說罷，端杯欲飲。

易楚見狀，急忙退出去，又覺得心有不甘，乾脆躲在簾子後面偷偷往裡瞧。

就見杜仲捧杯聞了聞，像是要放下，卻又仰頭一口喝淨，面色毫不見異樣，彷彿茶水就該是

這個味道。

易庭先笑道：「品茶合該心靜，公子心急了。」

杜仲不動聲色地朝門簾看了一眼，臉上浮起無奈的笑容。

易楚惡作劇被發現，再顧不得偷聽，蹣跚著腳尖回到廚房，看見灶臺上的碗裡尚有少許鹽水，試著喝了一口。

哪知剛入口就立刻吐了出來，這鹽水又苦又鹹，真難喝，她趕緊喝下一大杯清水才去掉嘴裡的澀味。

單是鹽水就這麼難喝，加進茶水一定更難喝，也不知他怎麼能硬生生嚥下去。

易楚不禁懊悔，自己都是快要成親的人了，怎麼每每在他面前就盡做些幼稚的頑劣事？

深呼吸幾次，總算靜了心，她將宰好的鯉魚乾淨放進盆裡，又將泡好的乾豆角切成段，準備連同清早買的肉骨一同紅燒。

今日是臘八，俗話說，過了臘八就是年，她早就打算吃點豐盛的，為新年開個好頭。

眼看著午時將至，她生火起了灶，先將魚用油煸過，再加進老湯，灶膛裡加上幾塊木柴，讓魚湯放著慢慢燉。另一口灶卻是起了大火，將蔥薑放鍋子裡炒出香味，然後加入大骨、倒上醬油，再炒片刻，接著放進豆角又加水，轉而用慢火煮著。

趁此機會，她撈出一根醃黃瓜切成片，又拌了一道紅油筍絲。

沒過多久，魚湯燉成了奶白色，她切了一把香蔥扔進去，魚的鮮味越發馥郁。

香氣隨著北風飄進醫館，杜仲腹中有如擂鼓，餓蟲饞蟲同時被勾了出來。

他打定主意，一定要留下吃飯，只要是阿楚做的飯，他一定要吃到。

只是饑餓的時候，他的腦子格外遲鈍，每走一步棋都得經過深思熟慮，不肯輕易落棋。

終於，像是約定好似的，易楚滅了灶火，杜仲與易庭先以平局言和。

易庭先見正是飯時，自然是殷勤留客，杜仲裝模作樣地客氣兩句便跟在他身後進了後院。

易楚見狀，驚得眼珠子幾乎要掉出來，這人先是半夜三更亂闖女子閨房，現在倒好，竟光明正大登堂入室了。

看來剛才的鹽放太少，應該再往他碗裡的飯放黃連才是。

易庭先將杜仲請進飯廳，吩咐易楚道：「杜公子在此留飯，妳去打壺酒。」

易楚不情願地脫下圍裙，回屋換上襪子，到前面胡同口打了一壺酒，放在暖窠裡溫好了才送進去。

杜仲拱手致謝，「有勞易姑娘，只是不知這酒裡有沒有放什麼東西？」顯然是說方才茶裡的鹽水。

易楚一張俏臉漲得通紅，卻死撐著裝作不解地問：「公子想往裡頭放什麼？」

她那雙眸子明亮清澈，不見半點塵埃，就像是被獵人抓到的小鹿，望之生憐。

明明做了錯事，卻還做出一副無辜相。

杜仲既無奈又好笑，心底柔軟成水，酒未入口便已微醺，但他畢竟是深沉慣了的人，面上表

情仍是淡淡的，「聽說有人喜歡往黃酒裡放薑片，也有在酒中放花瓣以取花香。」

易楚偏著頭，「我倒是頭一回聽說，以後可以試試看，這次事出倉促，還請公子將就些。」不經意瞧見那雙含笑的雙眸，她心頭突然就亂了，匆匆說了句「公子慢用」就回到廚房。

家中有客，女子不能上桌，只能在廚房等著吃殘羹剩飯。

易齊從西廂房出來，臉色不太好看，嘟囔道：「是誰來了，姊怎麼也不先留些菜？」

「之前來瞧病的，方才跟爹下棋，爹就留了飯。我事先也不知道，鍋裡還有魚湯，妳就泡了飯吃吧。」

鯉魚很大，撈了半鍋起來，現在鍋裡還有不少魚肉。

易齊盛了半碗湯，又撈了兩塊魚肉，坐在灶前吃。

易楚卻是不餓，眼前總閃著杜仲適才看著她的眼神，深深的、亮亮的，帶著淺淺的笑意，那眼神看得她心顫，又有莫名的歡喜。

他笑起來真好看，如朗月一般，不笑的時候威嚴軒昂，讓人不敢直視。

易楚想得出神，忽覺身子被推了一把，她急忙回過神來，就聽易齊問道：「姊什麼時候去威遠侯府？」

易楚馬上警覺起來，「明天。妳問這個幹什麼？」

「問問都不行？妳放心，我不會死賴著跟妳去。」易齊不滿地瞪她一眼。

易楚也覺得自己反應太過，放緩聲音說道：「這次真的不行，不讓妳去是為妳好。」

易齊板起臉，「口口聲聲為我好，妳又知道什麼才是對我好？妳有爹疼著寵著，為什麼不能讓我去找我爹？我也不求別的，能看看他長什麼樣子就滿足了。」

原來她想去榮郡王府是因為這個。

對親生父親有種與生俱來的孺慕之情，這應該是天性吧，不應該被泯滅。

易楚想起父親對自己時不時拍拍肩膀、摸摸頭，自己不順心時也可以伏在父親懷裡哭，而易齊卻不能。

她也嚮往這種父女連心的情意吧，卻一直都沒有過。

易楚不是不瞭解這種感受，輕輕摟住她的肩頭，柔聲道：「阿齊，妳肯定能見到妳爹的，要是能幫得上，我也會幫忙。」

易齊就勢靠在她懷裡，抽泣著說：「我以為姊跟我生分了，再也不理我了。」眼淚從她濃密的睫毛間滑下來，有種令人心碎的美。

「怎麼會，姊永遠都是妳的姊姊。」易楚掏出帕子替她拭去淚水，「我們是一輩子的姊妹，妳以前還說要跟我成親，永遠不分開的。」

易齊破涕為笑，「那是多少年前的玩笑話了，姊現在還記得，都怪吳嬭子愛說笑逗我。」

易楚點著她的腦門，「又哭又笑的，什麼時候才能長大？」

「是姊招惹我。」易齊噘起嘴撒嬌，「姊，咱們明天一起到棗樹街買點布料做衣服吧，我想做件銀紅色的小襖過年穿，好不好？」

易楚笑著點點頭。

兩人正有說有笑地商量準備年貨的事，易楚瞥見父親陪著杜仲走出飯廳，要送他出門。

易庭先因喝酒而臉色微紅，神情是前所未有的愉悅，連帶著步履也輕快了許多。

杜仲卻是一如既往的穩重，見到姊妹二人還禮貌地點點頭，又拱手請易庭先留步。

易庭先堅持要送，杜仲再不推辭，兩人並肩出了醫館大門。

不多時，易庭先回來，滿臉的笑意幾乎抑制不住，「阿楚、阿齊，喜事啊，是大喜事！」

易楚與易齊不約而同地露出訝異的表情，父親向來沉穩，喜怒不形於色，是什麼樣的喜事讓他如此興高采烈？

沒想到易庭先倒賣起了關子，「有兩件，先聽哪件？」

竟然有兩件喜事。

易楚越發驚詫，連聲催促，「爹快說來聽聽。」

易庭先喜不自勝地說：「頭一件事，杜公子有位朋友在常州府當吏目，可以幫忙查一下妳外祖父家中還有沒有人，說不定妳還有表弟或者表妹，屆時可以接來京城住上幾年。」

易齊一聽，頓時失了興趣。

易楚卻頗為意外，她對娘親只有模糊的印象，對外祖父、外祖母或者表弟、表妹什麼的，更談不上有感情，可是看到父親歡喜的樣子，她也不禁跟著高興。

父親跟娘親的感情應該很好吧，否則不會過這麼多年了還惦記著常州那邊。

易庭先完全沒看出兩個女兒態度不一，接著說第二件，「杜公子還說，大興有一片山林地，因為貧瘠沒什麼出產，主家想賣出去，地價很便宜。我想買下來種草藥，妳們說好不好？」

這倒真是個不折不扣的好消息，家裡有了田地就像人有了底氣，以後就是祖產了。

大興離京城挺近，許多顯貴都在那裡買田莊，土地一向供不應求，偶爾有破落戶賣地，但往往不等傳到京城就被消息靈通的人買走了。

上次顧家買地還是因為顧瑤的舅舅就住在大興，四處打聽了近半年也才買到了十畝。

易楚眼睛一亮，問道：「能有多少畝地、多少錢一畝？」

「至少有五十畝，價錢要等跟主家見面再談，一畝至多不過二、三兩銀子。」易庭先盤算著，「我手頭上有四十兩銀子，杜公子應允借五十兩，每年半分利錢，其他的再四處湊湊也就夠了。」

水田是八兩銀子一畝，顧瑤家買的是旱地，五兩銀子一畝，山林地便宜，一畝不會超過二兩銀子，要是銀子湊不夠，易楚想把上次杜俏給的兩匹錦綾賣出去。

她在家裡不是做飯就是掃地，就是上街買菜也穿不著那麼貴重的布料，即便收著也是一輩子壓箱底，倒不如換成銀子也好應急。

至於杜仲的銀子，能不借就不借。

待她打算妥當，就見父親「哎呀」一聲，懊惱地甩了甩頭，「只顧著高興，竟忘了將妳外祖父的名諱和住處寫給他。喝酒就是誤事，以後切不可貪杯。」

易楚莞爾，「只打了一壺酒，還不到半斤，兩人對半分也就二兩多，算不得貪杯。」

易庭先酒量淺，沾酒就醉，因此極少飲酒，今日絞盡腦汁跟杜仲下了個平局，難得高興，卻在女兒面前失了面子。

「我去把妳外祖父的名諱寫出來。」易庭先尷尬地笑笑，急匆匆往書房走，留下一句話，「妳們兩個將飯菜熱一熱趕緊吃飯，別餓壞了。」

易楚瞧著父親輕快的背影，不由得感慨，每次杜仲來，父親都好像特別高興，有人陪他下棋、陪他喝酒，聊點政事或者江湖事。

如果她或者易齊是個男兒就好了。

要不然，勸父親續弦，再生個孩子？這也不錯，這樣以後她們出嫁，父親就不會寂寞，而且還有人照顧父親的日常生活。

可是得想法子探探父親口風，試試他有沒有過這樣的心思。

易楚邊琢磨著邊走進飯廳，見兩個小菜都吃光了，魚湯也喝了不少，都見底了，豆角燉骨頭吃了大半，剩下一小半整整齐齊堆在邊上，顯然是特意留下來的。

算他還有良心，沒有讓她舔盤底。

易楚微微彎了彎唇角，俐落地將桌子收拾好，把魚湯跟骨頭重新熱過，又盛了半碗飯在廚房吃。

易齊沒再吃，只就著易楚的筷子夾了兩塊肉骨，啃完了還覺得意猶未盡，「真好吃，明天再買點肉骨頭吧。」

易楚也自認為發揮得不錯，肉燉得恰到好處，不軟不硬，油脂都熬出來化在豆角裡了，豆角吸收了油脂變得濃香可口。

也不知合不合杜仲的口味。

早知道爹留他用飯，應該再多做兩道菜，她做的小雞燉蘑菇也極好吃，還有清蒸鯉魚、涼拌白菜心、冬菇炒肉片……

想到此處，她猛然意識到怪怪的，用力搖了搖頭。

易庭先寫好字條，拿到廚房，道：「杜公子在棗樹街有家麵館，叫木記，妳們抽空送過去。」

易楚有些猶豫，推辭道：「不如讓顧琛跑一趟，我這幾天不一定出門。」

「剛才不是說好要去置辦年貨嗎？」易齊接過字條，「反正都是去棗樹街，順道的事。」

易庭先叮囑道：「記得跟杜公子道謝，還有，倘若需要上下打點，請他儘管開口，總不能欠了人情還讓人家搭上銀子。」

易齊連連應著，「爹儘管放心，忘不了。」

易楚卻很鬱悶，她是真心不想見到杜仲，不見的時候沒覺得怎樣，可一旦見到了，腦子裡總是他的影子，趕都趕不走。

而且上次去木記，掌櫃的那似乎能洞察人心的目光讓她到現在還心虛。

不過既然是易齊答應的，到時候讓她送進去，自己在外頭等著就是。

第二十三章 拔除病根

隔天，易楚早早用過飯，將需要帶的東西仔細檢查好了才出家門，準備去威遠侯府。門口已經有車在等著，趕車的是上次那個老實的黃師傅。

易楚帶著歉意的笑，上前招呼，「黃師傅，上次連累您了。」

黃師傅連道不敢，「是小的讓姑娘受驚了，不過以後沒人再敢惹侯府的車駕。」

見她面露不解，黃師傅遂得意地解釋，「惹事的那個人被關進牢裡，當天夜裡就被拔了舌頭，隔天詹事府跟衙役說，冒犯侯府車駕該受重懲，加上那人平常胡作非為，就判了斬立決。」詹事府專門掌管東宮事務。

林乾平常不出門，可是京城發生的事卻瞞不過他，聽了黃師傅陳述後，馬上令人將王槐的底細查了個清清楚楚，第二天一早就拄著拐杖到太子府邸。

林家是武將出身，不知出過多少名將，無論在西北還是湘西都赫赫有名，林乾雖然不能再帶兵打仗，可是林家在朝廷武官中的影響力仍在，加上太子本就想拉攏武官，聞言當即表態，說這種藐視權貴、以下犯上的人簡直該死。

至於拔舌頭，卻是吳峰找人去做的。

杜仲氣惱王槐出言不遜，想給他點教訓，讓他長長記性。吳峰察言觀色，索性找人去監牢辦這件事。

不過是一個街頭混混冒犯了威遠侯府的車駕，竟驚動東宮與錦衣衛先後插手，此事在京城權貴之中掀起了不小的波浪，開始有人往威遠侯府遞帖子求見，不過林乾仍是一樣的態度，禮物一概不收，人也都一概不見。

越是如此，人們對威遠侯府越不敢小覷，既然這條路走不通，有人就把主意動到與林乾有姻親關係的吳峰頭上，吳峰倒是一概不推辭，結果發了一筆橫財。

易楚自然不知道這其中有那麼多彎彎繞繞，更不關心詹事府為什麼要插手此事，她現在只一門心思想著該怎樣為杜俏煎藥施針。

一路平安，不知不覺就到了椿樹胡同。

黃師傅剛駕著馬車拐進胡同，就聽到身後馬蹄聲響，有人吆喝著，「讓讓、讓讓。」

易楚掀開車簾往外看，見胡同口駛進兩輛馬車，頭前那輛寬大氣派，裝飾著素色獅頭繡帶，顯然是勳貴人家，後面的則是下人們坐的車。

兩輛馬車很快就越過易楚坐的車，接著在威遠侯府的角門停下，從車裡跳下一個年輕男子。易楚認出了他，原來是有過數面之緣的吳峰。

吳峰又回身從馬車上攬下一位女子，女子穿著鵝黃色出風毛繡梅花的褙子和繡著精緻纏枝花紋的淺紫色裙子，神情矜持，下巴微揚，貴氣十足。

這是吳峰新婚不到半年的妻子錢氏，林乾的表妹，也是林老夫人嫡親的外甥女。

有丫鬟從後面的馬車上跳下來，趕著過去為錢氏披上紫貂斗篷。

此時，角門走出數人，最前面的就是畫屏。

不期然看到吳峰，畫屏露出一絲驚訝，接著恭恭敬敬地行了禮，「見過表姑爺、表姑娘。」起身就看到黃師傅趕的馬車也過來了，臉上溢出笑來。

易楚撩起車簾，畫屏連忙上前扶她下來，道：「想著姑娘該到了，就出來迎，夫人在屋裡等著。」吳峰也看到了易楚，走過來拱手作揖，「不知是易姑娘的馬車，多有得罪。」

易楚笑著還禮，「大人言重了。」

見狀，錢氏特意看了易楚一眼。

眼前女子穿著青碧色潞綢褙子和青灰色撒花裙子，外面披著湖藍色披風，頭髮梳成雙環髻，髮間戴了兩朵絹花，耳朵上墜著小小的丁香花式樣耳墜，除此之外就再沒有別的飾物。

看上去雖然乾淨俐落，可是披風已經洗得有點褪色，絹花一看就不值什麼錢。

沒想到這麼一個寒門女子竟能讓世子主動上前打招呼。

錢氏咬了咬下唇，將目光投向吳峰，臉色霎時就白了。

原來吳峰也正打量著易楚，他今天才看清楚，這女孩膚色如玉，青絲似墨，水嫩的雙唇帶著淺淺粉色，像六月帶著露珠的粉荷，一雙杏目清澈明淨，比山澗泉水還要透亮，神情從容鎮定，絲毫沒有因為一身舊衣而感到局促。

這般明媚大方的女子，難怪辛大人會上了心。

在揚州時，辛大人留了一對碧玉手鐲，吳峰曾開玩笑地問，是不是有了心儀的女子，結果辛大人沒有否認。

後來，辛大人托他到濟世堂後院送信箋，他才恍然，原來那女子就是易楚。

一群人進了二門，畫屏引著易楚往聽松院走，而吳峰夫妻則去林老夫人所在的寧靜齋。

吳峰小聲對錢氏道：「易姑娘品行不錯，你要看顧著她些，也可請她到家裡坐坐，多走動走動。」

錢氏的身子僵了一下，這是什麼意思？難道夫君看中了這個女子，所以讓她好好照顧人家，還想著日後要接到家裡來讓一大家子人見見？

看來，夫君定然是極喜歡這個女人，之前他可從沒這樣盯著哪個女子看，也許正是因為喜歡，所以寧願養在外面也不讓女子在家裡受委屈。

錢氏不免氣惱，成親半年就養外室，這不是成心落她的臉面嗎？

她強壓住心中憤怒，勉強擠出個笑容，「知道了，都聽世子爺的。」

吳峰看她的臉色有些不對，動了嘴唇要說話，卻什麼也沒說。

這是他與辛大人心照不宣的祕密，連長生都不知道，錢氏是他結髮的妻子，總不能連這點信任都沒有。

而且將來他要接掌忠勤伯府，妻子早晚要主持府裡中饋，有事大可以開口說出來問個清楚，如果就這樣在心裡胡亂猜疑，夫妻倆怎麼能配合著管好這個家？

易楚已經到了聽松院，她渾然不知自己已成了錢氏心頭的一根刺，她正詫異地看著杜俏。

不過兩三日沒見，杜俏就像換了個人似的。前幾天還鶯鶯的，像是即將枯萎的花朵一般，毫

無生氣，現在卻像久旱小草被甘霖澆灌，充滿著旺盛的生命力。

易楚不禁滿心疑惑。

見到她的訝異，杜俏卻笑而不答，一旁的趙嬾嬾也是笑，還促狹地朝她擠擠眼。

易楚更加不明白了，可是這樣的轉變對杜俏的病情來說，最好不過了。

她將需要的東西一一交代了，趁著趙嬾嬾出去吩咐丫鬟的時候，她將杜仲畫的兩張畫遞給杜俏。

杜俏一看立刻就掉了淚，有幾滴落到紙上，暈染成大片墨漬，她急忙擦去，哽咽不已，「都這麼多年了，沒想到大哥還記得那麼清楚。這件裙子是大舅母親手縫製的，裙襬繡著一圈鵝黃色的鴨子，每隻神態都不同，可惜剛上身就弄髒了，鵝黃色最是嬌嫩，再洗不出原本的顏色。」說著又指著潮音閣道：「我娘喜歡芍藥，院子裡種了幾十株，每年春夏之際開花，朵朵都像拳頭一樣大，用來插瓶或者戴在頭上都極好，不過這許多年沒人打理，想必早就衰敗了。」芍藥素有花相之稱，豔麗多姿不在牡丹之下，倘若一大片的芍藥花綻開，那情景該是多麼的美麗震撼。

易楚多少能夠明白，那麼繁盛的芍藥花如今卻是敗落，杜俏的心情會是如何的惆悵，尤其這還是她娘親最喜歡的花，只是人事皆非，想再多也沒有益處，遂柔聲相勸，「拿了畫過來，本想是讓你安心，不想卻引得你傷悲，倒是我的不是了。」

杜俏漸漸止住淚，將畫仔細疊好，收在抽屜裡，問道：「你怎會認識我大哥？」

易楚聞言頓了一下，想起最初見到杜仲是他搜尋趙七公子找到了醫館，當時自己還差點命喪他手，可是這不能說出口，只含糊回答，「是在我家醫館認識的。」

杜俏這般聰明剔透，當即就聽出了不尋常。

大哥十幾年來隱姓埋名，連自己這個嫡親妹妹都不能相見，卻對外人實話相告，莫非他們兩人之間有什麼特殊的關係？

不過轉念又想，易楚已經跟她父親的學徒訂親，想必與大哥並無糾葛。

杜俏隱約記得，那個俊朗如皎皎明月的少年是如何的眼高於頂，只要是他無意的人事物，絕對不會多看一眼。

還記得有一次，祖父得到一塊極好的雞血石，她喜歡上面如雲霞一般的紋路，跟祖父討來隨手把玩。大哥那時正在學刻印章，也看上這塊罕見的血石羊脂凍，明明喜歡卻睥睨地望著她，「以後我會得到更好的，比你這塊還好。」

過沒幾個月，家裡管事為了哥哥，千方百計換得一塊蘭花青的青田石，他花費了好幾天用這塊上品青田石為自己刻了印章，不動聲色地與荷包玉佩一起繫在腰上。

當時娘親還笑著跟趙嬾嬾嘀咕，「仲哥兒到底年歲還小，明眼人誰看不出這是在顯擺。」

趙嬾嬾奉承道：「大爺能做到這樣已經不錯了，換成別人家孩子，早就四處嚷著炫耀了。」

那陣子她已經不喜歡那塊雞血石了，而是看上大哥那塊青田石，可是已經被刻成了印章，她委屈得要命，去向娘親訴苦，結果娘親把她訓了一頓，還聽到娘親跟趙嬾嬾說了這番話，所

以印象格外深刻。

杜俏對杜仲的記憶仍停留在十幾年前那個意氣風發的少年，彼時只要是他看上的東西，總有人會捧著獻到他面前，所以他也不屑開口去要或者動手去搶。

可是經過十多年的磨礪，杜仲早就明白，幼時那種要風得風、要雨得雨的日子已經一去不返，想要什麼就得靠自己爭取，就好比她認定了易楚，不管她定了親也好、將來成了親也罷，他總會盡力在顧全她的前提之下，義無反顧地帶她走。

杜俏自是不知道兄長的心思如何，趁著熬藥的時候，又向易楚提出認義妹的事情。

易楚說得很實際，「我也覺得跟夫人投緣，只要夫人有什麼事，我必定義不容辭，可是認乾親的話，還是算了，不說別的，單就我家的情況，實在與夫人走動不起，一次兩次還好說，時候久了，難免會傳出閒話說我攀附富貴，或者說夫人拿府裡銀子貼補窮親戚。」

「不管事實如何，人們都喜歡按照自己的想像來推測，日後的流言只怕會不好聽。現在我家只我爹和我們姊妹，以後成親了還有婆家親戚一大堆人，其中總有喜歡鑽營投機的，到時候，妳我兩人都是難辦。」

人心的叵測與善變，杜俏豈會不知，又聽易楚想得通透，雖覺可惜，卻也不免歎息，「既然如此，我也不強求了，不過有句話我要先說，以後但凡妳有什麼難處，儘管來找我，能幫的我就幫，若不能幫的，好歹我也能替妳開解一二。」

易楚莞爾謝過。

少頃，藥熬好，易楚服侍杜俏喝完藥，囑咐畫屏道：「這藥得過上一刻鐘才起效，讓夫人先躺著養養精神，下腹會漸漸開始疼痛，不過沒關係，能忍就忍，若實在忍不住了，我再為夫人用針放緩。妳陪著夫人，我去看看東西準備得如何了。」

她方才交代的東西都已經放在暖閣外間，有一大疊乾淨的細棉布、溫熱的開水、切成薄片的人參等等。

易楚正認真看著，門口傳來「篤篤」的拐杖聲，是林乾闊步而入。

他難得穿了件十分亮眼的寶藍色錦袍，一頭墨黑的長髮用玉冠束起，身材頗長高大，一雙黑眸深似寒星，雖然拄著拐杖卻絲毫不減他尊貴威嚴的氣勢。

易楚屈膝福了福，「侯爺，夫人已服了藥，此處多有不便，請侯爺去別處候著，若有事情，我會及時告知侯爺。」

林乾四下看了看，錦紅守著炭爐，爐上的水剛沸開，咕嚕嚕冒著泡；素絹在剪細棉布，每條剪成三尺多長，再疊成方形；長案上放著暖窠，有雞湯的香味散出。

看起來確實沒有他站的地方。

他不願妨礙，正要離開，畫屏正巧自內間出來，急道：「易姑娘，夫人疼得很，可又忍住不說，妳先進來瞧瞧吧。」

林乾聞言，回身便往內間走。

易楚連忙攔著他，「侯爺，您若是進去，只會多添麻煩，您在旁邊看著，我該怎麼為夫人施針？」

幾句話說得極不客氣，林乾臉上怒氣漸起，卻還是止住腳步，逕自尋了椅子，就坐在內間門口。

內間裡，杜俏確實極疼，臉色慘白得不成人樣，額頭滿是如黃豆大的汗珠，趙嬾嬾不時擰著溫帕子替她擦汗，自己也是忙得出了一臉細汗。

易楚溫和地說：「不用忍著，喊出來能輕快些。」

杜俏斷斷續續地問：「侯爺……在……在外面嗎？」

「嗯，就在門口坐著。」易楚回答。

「我能忍。」杜俏疼到身子發抖，她重重喘口氣，看著畫屏，說道：「讓侯爺去書房歇著。」畫屏雖然心急，還是聽了吩咐，咬牙出去。

易楚掀開薄被，見已有紫黑色的血流出來，又伸手摸了摸杜俏的腹部。

杜俏忍不住疼，「啊」一聲叫出口，雙手緊緊抓住身下鋪著的棉布。

緊接著門口傳來林乾的喊聲，「怎麼回事？夫人怎麼樣了？」

杜俏疼得無法開口，易楚也顧不上回答，左手按住她的腹部，右手慢慢往下順，一邊順還一邊安撫道：「已經下去不少，很快就結束了。」

杜俏虛弱地點點頭。

當易楚在暖閣忙得不可開交時，錢氏正在寧靜齋跟林老夫人說話，「這些時日，表嫂似乎跟我生分了，下過兩次帖子，表嫂都推說身子不好，是不是有了？」

林老夫人笑咪咪地說：「我估摸著是，先前妳大表哥就說妳表嫂身子不爽利，頭幾天還叫了方太醫來診脈。我瞧方太醫臉上笑笑的，問了他卻不說，想必是時候還短，不能確診，妳大表哥也不敢驚動我，怕我空歡喜一場，我也就假裝不知，等確診了再說。」

「原來是方太醫診的脈，方太醫的脈息可是一流的好，近些年年紀大了，尋常人家難得能請動他，倒是還願意來咱們府裡。」

林老夫人頗為自得，「都是幾十年的老相識了，當初妳姨父就找他看病，我懷乾哥兒也是他把的脈，也確實，我不怎麼相信別人，就信得過他。」

錢氏目光一轉，裝作不經意地提起來，「姨母，剛才我在府門口看見個姑娘，年歲不大，聽說是來給表嫂看病的，我還以為咱們府裡換了大夫。不過這會行醫的女子倒是難得，也不知師從何人，別是什麼游方郎中才好。」

林老夫人這一聽，霍然變色。

古往今來，內宅婦人最忌諱與道婆、牙婆以及藥婆穩婆等人結交，她們出入內宅，不知挑唆了多少良家婦女及閨閣少女做出不清不白之事，林家門風清正，向來不許這種人進門。

但林老夫人畢竟有了年紀，心思也穩，轉瞬間臉色已恢復如常，笑著道：「能看病的姑娘還真不常見，咱們也瞧瞧到底是怎麼樣的一個人物。」她抬手叫來身邊伺候的丫鬟，道：「朝露，

就說表姑娘來了，請夫人還有那邊的女客過來坐坐。」

朝露應下便去了聽松院，聽松院守門的丫鬟連忙稟了林乾。

林乾擔心杜俏，正坐立不安，聽了便也沒有好語氣，「夫人跟易姑娘不得閒，等空了再過去。」

聽了朝露回稟，林老夫人氣得心口疼，可是當著錢氏的面又不好發作，只等她一走，便叫來朝露細細問道：「這話是侯爺親口說的？」

朝露戰戰兢兢地回答，「是侯爺說的，奴婢就在暖閣門口等著，侯爺的聲音挺大，語氣也不怎麼好，像是跟誰置氣似的。」

林老夫人勃然大怒，「就算真的跟誰置氣也沒這樣的，當著客人的面讓我沒了臉面，好在表姑娘不是外人，要是換了人，我這老臉往哪裡擱？」隨即叫了身邊所有丫鬟，怒道：「走，去瞧瞧妳們的夫人到底在忙什麼。」

按理說，杜俏有訪客，得先領到寧靜齋拜見林老夫人才是，但因杜俏先前不敢張揚這事，怕林乾誤會她不貞，後來方太醫又堅持是喜脈，更不好說了。

在方太醫跟易楚之間，任誰都會相信年高藝精且任職太醫院的方太醫，林老夫人定然不會允許她服用水蛭、地龍、透骨草等兇猛之藥。

可是杜俏心裡明白，自己當然不是有孕，幸好林乾願意相信她，眼下她最渴盼的就是早點治好病，調理好身子，盡快生下她跟林乾的孩子，所以夫妻兩人不約而同地選擇瞞著老夫人。易楚前兩次來都是畫屏直接引著去聽松院，不料這次竟然遇到了錢氏，錢氏又偏偏別有用心地提起她。

其實錢氏的心思很簡單，就是想把易楚帶到林老夫人跟前，屆時林老夫人不免會問些「多大了、許了人家沒有」之類的家常話，這樣一來，她便可以瞭解易楚究竟是什麼樣的人，若是易楚表現得唯唯諾諾、縮手縮腳的，她就可以直接跟吳峰說，老夫人見過了人，覺得上不了檯面，就不要費心思了。

沒想到朝露回來回話，竟說是侯爺說易楚不得閒，等有空了再來。

林老夫人吃驚，錢氏雖然也吃驚，但還有點竊喜，不管是不是侯爺攔著，一個這麼不懂世情規矩的女子，別說掀不起風浪，就是掀起了風浪，自己想收拾她也容易得很。

錢氏安了心，又見狀況不對，便順勢告辭離開。

此時，暖閣內間，直到見了棉布上有一塊如嬰兒拳頭大小的紫黑色血團，易楚這才長長舒了口氣，但她手下卻仍不鬆懈，依舊按著穴位，持續在杜俏的腹部從上往下推，汗血不斷流出來，屋子裡充斥著難聞的腥臭。

待汗血終於止住，易楚將杜俏身下沾滿血汗的棉布抽出來遞給趙嬾嬾，道：「找個僻靜的地方埋了，或者燒了。」

據說隱祕處的血不能讓外人看到，看到了會不吉利，趙嬾嬾自然明白這點，將棉布裹成團，

拿到外間吩咐素絹埋了。

畫屏趕緊將床上的墊子與棉布重新換過，服侍著杜俏躺下。

易楚看著杜俏倦怠的樣子，溫和地說：「好了，已經沒事了，妳好好休息吧。」

趙嬾嬾回來就點了安息香，杜俏實在累極，很快就合上了眼。

易楚與趙嬾嬾走到外間，交代說：「稍後或許仍會有汗血流出來，若是紫黑色，便將適才餘下的藥渣再煎一次，然後喝下，若是鮮紅色，就不必再用藥。切記，這些天千萬不能服用補血活血之物，只熬些溫神養氣的米粥湯品即可，過了五日才可服用阿膠或紅糖。」

趙嬾嬾連連點頭記下。

直等到易楚說完，林乾才急急插嘴問道：「夫人算是好了？」

易楚見他從辰時一直守到現在，不免多了些好感，便笑答道：「好了，等這五日汗血排淨，以後再好好調理著就行。」

林乾極為欣喜，忽然棄了拐杖，整個人長揖到地，鄭重地說：「多謝易姑娘。」

這麼大的禮，易楚怎麼敢受，急忙側轉身子避開。

趙嬾嬾將林乾扶起來，「侯爺，您坐了一上午，飯也沒吃，現下夫人正睡著，侯爺先用飯吧，您也該好好歇息，免得夫人醒來看到侯爺太累會擔心。易姑娘也沒用飯，侯爺在這兒著實不方便。」

林府慣常在辰初吃早飯，到現在已是未正，足足三個半時辰。

不單是易楚，這滿屋子的人都是忙到現在，林乾若不走，她們也不敢下去用飯，不吃飽飯，怎麼能服侍好杜俏？

林乾當然明白這個道理，朝易楚點點頭，一瘸一拐地走了。

錦紅端來銅盆和皂豆，道：「易姑娘洗洗手也歇會兒，屋子裡味道重，請姑娘移步偏廳用飯。」

「沒事的，就擺在這兒吧，萬一夫人有動靜也能處理。」

第二十四章 好心沒好報

易楚洗了手，又擦了臉，暖閣實在太熱，忙碌這大半天，臉上冒出不少汗珠子。

待錦紅端走銅盆，素絹便倒了茶過來。

易楚心道，有人伺候著好，不至於忙碌半天連口茶水都喝不上，還得自己生火做飯。

她端起茶杯正要喝，忽聽外面傳來接連不斷的問安聲，「見過老夫人。」

緊接著門簾被挑開，兩個大丫鬟扶著一位老婦人走了進來。

林老夫人年近五十，頭髮烏黑，不見一根銀絲，緊緊實實梳成圓髻，插著一對祖母綠簪子，耳朵上嵌著祖母綠耳鐙，圓臉顯得很富態，可是冷峻的面容又流露出一不容小覷的威嚴。

所有人齊刷刷跪下行禮。

林老夫人有誥命在身，平民見了也該行禮，易楚便規規矩矩行了福禮。

只是林老夫人卻未叫起，淡淡掃了她一眼，敏銳地發現她襖子裡面白色中衣的領口洗得略為泛黃，青灰色撒花裙子的襠邊比裙子的面料要新，顯然是後來加上去的，一看就是寒門小戶出

來的。

林老夫人冷哼一聲，問趙嬾嬾道：「妳們夫人呢？」

趙嬾嬾躬著身子，謹慎回答，「夫人剛在暖閣歇下，老奴這便去喚夫人起來。」

「不用了。」林老夫人又把目光移到易楚身上，「妳就是那個女郎中？」

易楚屈膝屈得腿疼，趁勢站直身子，「算不上是郎中，略微懂些醫理罷了。」

「那妳還敢到侯府來賣弄？」林老夫人冷笑，「妳倒是說說，妳為夫人治的是什麼病？」

趙嬾嬾聽著語氣不對，悄悄對畫屏使了眼色，畫屏不動聲色地朝門口挪了挪。

沒想到這小動作沒躲過林老夫人的眼睛，她威嚴地瞪了畫屏一眼，畫屏嚇得再不敢動彈。

易楚倒是坦然，平靜地說：「夫人是氣鬱於心，瘀血鬱經，以致不思飲食、癸水不至、腹部脹痛，我用的是活血化瘀的方子。」

林老夫人道：「把方子拿來我瞧瞧。」

易楚微笑道：「方子沒帶，但我用的幾味藥卻是記得。」說著將藥方背了出來。

林老夫人越聽心越驚，最後「啪」一聲重重拍在桌子上，震得桌上的青瓷茶杯噹啷作響，「妳這叫活血通瘀？分明是在要我孫子的命。」

「夫人並非有孕，是瘀血凝結成胎，導致脈象有異。」

「胡說！太醫院的方太醫親自把過脈，他行醫四十多年，難道連喜脈還把不出來？」林老夫人怒極，「來人，把這個招搖撞騙的游方郎中捆起來。」

趙嬾嬾急忙解釋，「老夫人，易姑娘是侯爺跟夫人請來的，並非……」

「連這個老貨一併捆上。」林老夫人根本不聽她解釋，「我看重妳是自小服侍夫人的嬾嬾，沒想到妳不但不好好教導夫人，反而攬探她交往這種品行不端的藥婆。給我先將這個老貨拖出去打十板子，回頭再回了妳家夫人趕出去。」

趙嬾嬾急忙跪在地上求饒。

林老夫人斥喝丫鬟將她拖出去，又叫人捆起易楚。

「誰敢過來？」易楚不驚不懼，喝退了上前的丫鬟，義正辭嚴地問：「我一沒有偷盜搶劫、二沒有謀人性命，老夫人憑什麼捆我？」

她的目光炯然，沒有一絲一毫的退縮與膽怯。

丫鬟們面面相覷，不敢再上前。

林老夫人越加氣惱，冷冷地說：「就憑妳私入侯府謀害我未出世的孫子。我是皇上親封的一品夫人，還捆不了妳？」

「我是侯爺跟夫人特意請來的，坐的就是府上的車駕，這難道是私入侯府？至於您的孫子，您不如問問侯爺，他可是一清二楚。」易楚諷刺一笑，「告辭。」說罷便施施然往外走。

丫鬟們被她的氣勢嚇到，一時竟不敢阻攔。

林老夫人大發雷霆，手一揮就將桌上的茶盞拂到地上，茶水碎瓷灑了滿地。

易楚熟門熟路地走到二門，這才發現自己的披風沒有穿。

暖閣裡頭熱，她忙得出一身汗，現在被冷風吹著，竟是透骨的冷，可她又不願回頭取，只好硬著頭皮往外走。

看守角門的小廝已認得易楚，雖然覺得她獨自出來有些奇怪，卻未阻攔。

威遠侯府佔據大半條椿樹胡同，本來進出的車馬就少，加上天寒地凍的，更沒有人走動，易楚就這麼瑟索地走在街上，有點欲哭無淚。

她心想著，看來只能走出胡同，再想法子叫輛牛車。

忙了那麼久，水米未進，現下是又冷又餓又累，易楚只感覺腳步沉重得幾乎拖不動，而胡同卻長得像是沒有邊際，走不到盡頭似的。

不知道過了多久，她突然聽到身後有馬蹄聲接近，下意識地往牆邊靠了靠，回頭看過去。

卻見馬車在她身邊停下，從裡面跳下一人，這人穿著墨青色的長袍，身材高大挺拔，五官俊朗，接著是熟悉的淡淡艾草香入鼻。

一看到他，易楚突然感到十分委屈，鼻子一酸，淚水就這麼滾了下來。

「阿楚，快上車，裡面暖和些。」杜仲伸手將她扶到車裡，自己跟著鑽了進去。

車裡雖然比外面好一點，可也強不到哪裡，易楚抱緊雙臂，身子蜷縮成一團，抖個不停。

杜仲展開棉毯將她緊緊摟在懷裡，「阿楚，發生了什麼事？怎麼一個人跑出來？阿俏欺負妳了？」

他的雙臂結實而有力，懷抱溫暖又安定，他的味道是那麼的熟悉與安心，易楚不由自主靠上他的肩頭，卻是不回答。

他也不再追問，輕輕拍著她的肩頭，「阿楚，妳猜我是怎麼找到妳的？」

易楚不作聲。

他徐徐說道：「中午看到妳爹到包子鋪買了兩籠包子，我就猜妳定是還沒有回家，我在曉望街轉了兩圈，又進去跟妳爹下了一盤棋，還是不見妳回來，我擔心出了什麼事，就過來找妳。門房的小廝說妳出來了，我想若是妳往西走，應該就能遇得到，既然沒碰上，肯定是朝東走了。傻丫頭，越往東離家越遠。」

易楚哭得愈加厲害。

杜仲說得輕描淡寫，事實上，當他聽說易楚在兩刻鐘前就出了侯府時差點急瘋，連忙催促大勇往回走，將西邊幾條胡同全都轉了一遍，但始終沒有看到人。

想起上次發生王槐那件事，他頓時心涼似冰，幾乎要衝到順天府衙門去打聽一下方才有沒有小混混惹是生非，還是大勇提醒了，他才恍然大悟，易楚許是走錯了方向，又往東找了兩條胡同，果然發現了她的身影。

這種失而復得的恐慌讓他幾乎全身無力，雙腿有片刻麻木，直到馬車停下，他才凝起力氣跳了下去。

他低著頭，下巴磨蹭著她的髮髻，手仍是緊緊環著她，透過棉毯能感受到她的肩頭一聳一聳地抖動。

杜仲歎口氣，柔聲道：「我的小乖乖，妳哭得我的心都碎了，要是再哭，我的衣衫就濕透了。」易楚這才慢慢止住抽泣。

杜仲扳起她的臉，她的鬢髮浸過淚水，散亂地貼在腮旁，鼻尖紅紅的，眼眸蘊著淚水，就像玉盤裡的黑珍珠，水潤閃亮，濃密的睫毛輕輕顫抖，一張臉因寒冷而蒼白，嘴唇是淡淡的水色，越發顯得嬌嫩。

他注視著這張可憐兮兮的小嘴，有股要吻上去的衝動，可是想起她外柔內剛的性子，要是真的惹惱她，只會把他推得更遠，還是慢慢將她引到自己身邊才行。

他惆悵地又歎口氣，伸手拂開黏在她腮旁的亂髮。

可他的手才觸及她細嫩如脂的臉，易楚躲閃了一下，立刻掙脫他的懷抱。

杜仲不禁苦笑，果不其然，剛在他懷裡找到安慰，馬上又避他如蛇蝎了。

他將棉毯再次披在易楚身上，站起身道：「先去我那裡梳洗了再回去，免得妳爹擔心。」

易楚低低應著，「多謝。」

杜仲無奈地說：「謝什麼，用不著這麼生分，上次妳幫我的忙，我也沒謝妳。」

易楚不解地抬頭看向他。

「若不是妳告訴我罌粟的事，我還沒辦法逼得趙鏡招供，要是妳真想謝我，就幫我做一身過年穿的新中衣，做好了就送到麵館。年前雖然沒有差事，可是過了年，我又得開始東奔西走，短時間內恐怕很難見到妳了。」

回到家後，易楚昏昏沉沉地在床上躺了一整夜，第二天下了床，仍然活蹦亂跳的，就往廚房走。

易庭先已熬好米粥，見到她便笑著道：「到底是年輕，原先想著至少也得躺三五日才能好。」

易楚歪著頭俏皮地說：「那我回去接著躺，過年事多，正好趁機躲懶。」

「今年不用妳忙，年貨差不多置辦齊備了。」易庭先指著廚房地上的堆東西，「威遠侯府送來的，雞鴨魚肉樣樣齊全，還有布料、茶葉、點心，那些暫且放在客廳裡，等妳得空了再收拾。」

易楚淡淡地問：「誰送來的、說什麼了？」她可沒忘記在那個侯府受到的委屈。

易庭先了然，「是威遠侯親自送來的，說要向妳賠禮，還有上次來接妳的那個大丫鬟也跟著來，我說妳得了風寒正睡著。阿楚，我已經跟威遠侯說了，以後咱們不再登他家的門。」

「嗯。」易楚答應著，「我也不想去了，動不動就喊打喊殺的，自以為有權勢就了不起了。」上次林乾說，要是藥不管用就讓她與父親抵命，這次換林老夫人拍著桌子要捆她，把平民百姓當成任人宰割的魚肉了嗎？

看著她臉上明顯的不忿，易庭先歎口氣，「這還算好的，林家總算講理，若是遇到那種不講理的，就是把人打死了又能怎麼樣？」

所以，最好還是離那些權貴遠一點，惹不起總躲得起吧。

易楚幫著將飯菜擺好，易庭先順勢替她把了把脈。

恰好易齊進來，問道：「姊怎麼樣了？」

易庭先笑著答，「好在妳姊底子好，已沒有大礙。只是阿楚，以後千萬記著，出汗之後切忌吹冷風，極容易受風寒。」

易楚忙不迭地答應，又問：「我怎麼到家的？」

對於昨日後來的事，她的印象並不深刻，只記得在麵館梳洗之後，吃了一碗素湯麵，因為餓狠了，她吃得極快，幾乎是狼吞虎嚥。

杜仲柔聲說：「慢點，不用急。」又說：「阿俏讓妳去看病，竟連飯都不曾讓妳吃？」

她不知如何回答，索性埋頭把麵湯喝得一乾二淨。

還記得杜仲憐惜地看著她，說道：「阿楚，不管誰欺負了妳，我總會替妳討回來。」

後來是大勇駕車送她回醫館，剛踏進門時還好好的，又跟父親與阿齊說了幾句話，可是不知道為什麼，接下來的事都記不得了。

易齊這才拍著胸口，後怕地說：「妳才說兩句話就整個人栽倒在地上，把我和爹嚇了一跳。我拉妳起來時，發現妳的身子熱得燙人。爹把妳抱回房間，又親自熬了藥，守了妳一整夜，天快亮時才去廚房做飯。」她稍頓一下，又解釋道：「爹怕把風寒過給我，不讓我靠近，不過我也沒閒著，我替爹裁了一身中衣，上衣已經做好了，明天把褲子縫好，給爹穿著過年。」

易楚猛地想起杜仲說的話——妳要是實在想謝我，幫我縫一身中衣留著過年穿。

要做還是不做？

說起來，她是欠他人情的，若非他及時找到她，就憑她漫無目的在大街上走，恐怕早就凍得去了半條命了。

還有之前那次，她還清楚記著自己的身子在空中飛，眼看就要撞到牆上，可是突如其來的一條軟鞭纏在她腰間，硬是將她從閻王手下拉了回來。

這天大的恩情遠遠超過一身中衣，況且他穿在裡面，不會被別人看見，即便看見也未必知道是她縫製的。

她左思右想，終於決定替他做。

布料是現成的，就是杜俏上次給的淞江三梭布。

至於尺寸，杜仲與父親的身量似乎差不多，大概高父親一寸左右。

人的高矮差別主要在腿長，上身差別不大，不如就按照父親的尺寸，將褲腿延長一寸就行。

主意打定，她立即動手，沒多久就裁好了布料。

中衣不比外衫講究精緻漂亮，看重的是穿著舒服合身，只要針腳細密勻稱就行。

快到過年了，醫館很是冷清。

榮盛怕冷，自從進了臘月就沒到醫館來，倒是顧琛天天上午都來幫著掃地擦桌子，也跟著易庭先學習如何分揀藥材。

這幾日清閒，易庭先棋癮上來，也不看醫書了，拿著棋譜自己打譜。

易楚沒什麼事要忙，就窩在房裡做衣衫。

快到中午的時候，畫屏來了，進了房門後，二話不說就往地上跪，易楚嚇了一跳，急忙伸手攔住。

但畫屏很堅持，硬是磕了頭才起身，道：「夫人吩咐奴婢定要當面向姑娘賠罪。昨天夜裡來時，聽說姑娘病了，現在可好點了？」她一邊說，一邊從包裹裡掏出幾個寶藍色錦盒，繼續說道：

「這裡是兩根人參，還有三七和黃芪。知道姑娘這裡不缺藥材，可好歹是夫人的心意。昨天讓姑娘受了委屈，夫人心裡很不安，非要親自來看姑娘，還是趙嬷嬷勸服了她，才讓我來。」

「我沒事，不過是受了些涼，夜裡發了一身汗也就好了。」易楚淡淡一笑，問：「夫人怎麼樣？」畫屏瞧出她的淡漠，暗暗歎了口氣，面上仍是熱絡笑著，「就像姑娘說的，又出了些血，到天黑的時候變紅了，就沒再用藥，晚上喝了大半碗山藥粥，還用了點小菜，夜裡沒再出血。夫人今天就說，感覺身上輕鬆多了。」

「那就好，另外也可以喝芡實粥，就是將芡實研成粉和粳米一起煮，可以補氣，還有羊肉粥，將羊肉切碎，加入人參末、白茯苓末、大棗和黃芪，混著粳米煮。」

畫屏點點頭，「我記下了，回去就吩咐廚房。還有件事想跟姑娘說，昨日的事，懇請姑娘別記恨夫人，老夫人是侯爺的親娘，侯爺與夫人萬不敢忤逆，可是夫人與侯爺都將姑娘的受的委屈記在心裡。」

昨天易楚離開之後，林老夫人又對丫鬟們發了脾氣，每人還罰了兩個月月錢才離開。

見林老夫人走了，畫屏趕緊去內間瞧了瞧杜俏，因點著安息香，杜俏睡得踏實，並沒有被吵醒，錦紅則是去書房將這件事稟告林乾。

林乾不費吹灰之力就查出是表妹錢氏在林老夫人面前搬弄口舌，他不願在娘親面前放肆，不過立刻就讓府上管事將吳峰跟錢氏帶來的年節禮原封不動地退了回去。

大虞朝講究禮尚往來，人們送年節禮都是收一部分、回一部分，特別相熟的親朋好友也有將送來的禮品全部收下，再衡量著回禮。

而像這樣原封不動全退回去，就表示兩家之間不想再有來往，也不想再結交的意思。

錢氏是林老夫人的外甥女，吳林兩家是姻親，一下子就斷了來往，林老夫人氣得渾身發抖，指著林乾的鼻子罵他不孝。

林乾跪在地上解釋，「娘，您仔細想想表妹說的那些話吧，但凡她有一丁半點是為了咱家好，就應該先仔細思量了再說出口。她口口聲聲說易姑娘是走街的江湖郎中，若是這話傳出去，別人會怎麼看待杜俏，又怎麼看待咱們侯府？家裡還有兩個未出閣的姑娘，她們的名聲又該

怎麼辦？

「再者說，她今日能挑唆娘對易姑娘不滿，明日就能挑唆著婆媳不和，到頭來就是鬧得家宅不寧。娘，您以後若遇到事，能不能先問過兒子？您信不過別人，總不能連親生兒子都信不過啊。」

林老夫人聽完便遲疑了，沒錯，錢氏固然說話不厚道，但她仍然認定那個易姑娘也不是善類，她活了這麼大把年紀還沒有人敢當著她的面回嘴。

然而轉頭看到兒子連蒲團都沒拿，就這麼直直跪在冰涼的地面上，她還是心軟了。

若換成別人跪上個把時辰，她連眼皮子都不會抬一下，可是林乾不一樣，他的腿有傷，平常也就罷了，遇潮遇冷可是會疼得受不了。

她趕忙吆喝丫鬟，罵道：「一個個都沒長眼，還不趕緊把侯爺扶起來！」

當下就有三個丫鬟上前來，一邊一個攙著林乾的手，第三個趕緊遞過拐杖，林乾這才拄著拐杖站定。

林老夫人從沒見過兒子這樣為一個外人說話，心底明白自己可能真的有些過頭了，但畢竟她身負一品誥命，又是長輩，自然不可能低下身段去向晚輩道歉，更別說對方還是平民了，不過她同意將這件事交給兒子處理，自己便將心思專注在媳婦的身子調理。

至此，這件事在林家就算告了一個段落。

可是在同時間，在位於黃華坊的忠勤伯府裡，吳朗山卻是幾乎要氣炸了肺，一張老臉漲得跟豬肝似的，紫紅一片。

吳朗山雖然也有爵位，可是他這個爵位跟林家的爵位不一樣，人家的威遠侯是因為林家祖上屢建戰功而得封爵，是世襲罔替的。

而吳家的「忠勤伯」只是恩封，因為吳朗山的姑姑是先帝極為寵愛的淑妃，吳家便得先帝格外施恩封了爵位。恩封的爵位不能世襲，後代也不能承爵，吳朗山本就不該是伯爺，但是淑妃的兒子無意間在當今皇上奪位過程中幫了忙，雖然淑妃的兒子沒等到皇上即位就死了，可是皇上還念著這份情，沒有收回爵位。

如今吳峰雖然有著世子的名銜，但將來能不能襲爵還是兩說，所以吳朗山很在意自家與威遠侯府之間的關係。

可現在好了，上午才讓吳峰夫婦親自送年節禮過去，還不等過夜，人家當天就原封不動退了回來，這是擺明著打他的臉面，讓全京城的人都看吳家的笑話。

更為可氣的是，吳朗山根本搞不懂威遠侯府為什麼要這麼做，退禮回來的侯府管事只轉達了林乾的原話——林家門風不正，攀附不上吳家。

連個解釋都沒有。

吳朗山氣急敗壞地將吳峰叫了過來，問他到底發生什麼事。

吳峰也很意外，因為林乾不見客，他向林老夫人請安後就離開了侯府，根本沒耽擱時間。

吳朗山無力地揮揮手，「去問問你媳婦，看看是不是她說了什麼。這個家早晚是你們兩個的，

你們自己看著辦吧。」

吳峰回頭便跟錢氏問起此事。

錢氏根本沒想到自己那點小小的心思竟導致威遠侯府駁了忠勤伯府的面子，當下就指天畫地發誓自己真的沒有惹惱林老夫人，就算林老夫人不高興，也絕對不會是因為她。

吳峰說道：「妳究竟在老夫人面前說了什麼，一五一十都告訴我。」

錢氏刻意避重就輕地說道：「其實也沒什麼，就是聽你說易姑娘不錯，想讓姨母幫著看看。」

到時她便有藉口要求吳峰遠離易楚，不過她不敢把這話說出來。

吳峰一聽就明白了，愣了老半天。

他真不知道這些後宅女人到底都在想些什麼，就算他對易楚有那種心思，錢氏身為他的正室，不先找他問，卻向別人這般直接說出口，難道她臉上就有光彩了？

這沒說什麼就得罪了威遠侯府跟易楚，要是真說了什麼，那是不是把整個京城權貴全都得罪光了？

幸好對方是林家，兩家總歸是親戚，林老夫人看著嫡親妹妹的分上也不會見了錢氏就趕出門，日後總有機會能夠緩和。

但易楚可是辛大人捧在心尖上的人，吳峰跟在辛大人身邊這段時日，對他的性情多少有些瞭解，他雖然重情重義，可一旦翻了臉，絕對不會手下留情。

辛大人如今是最得皇上信任的人，將來也必然不是池中之物，他跟隨辛大人就是為了將來能襲爵、為了自己的前程。

吳峰思量片刻，溫聲道：「明天妳備好禮品去向易姑娘賠禮。」

「我跟她賠禮？憑什麼？」錢氏驚訝地睜著眼睛，差點以為自己聽錯了。

竟然要她堂堂忠勤伯世子夫人去跟一個寒門小戶的平民女子賠禮？

簡直是笑話！

吳峰也懶得解釋，只淡淡地說：「妳不去也行，以後管家的事就交給二弟妹。」

他口中的二弟妹就是弟弟吳峻的妻子。

錢氏目瞪口呆，半晌都沒能反應過來，好在她的腦子並未完全糊塗，反正向易楚賠禮也不會有太多人知道，相較之下，倘若她真的被奪了管家權，整個府裡的人都會拿她當笑話看。

好好衡量之後，她只得咬牙切齒地說：「賠禮就賠禮。」